

债券代码：178965.SH

债券简称：21 徐新 01

债券代码：2180484.IB \184140.SH

债券简称：21 徐新债

债券代码：2280193.IB\184364.SH

债券简称：22 徐新债

债券代码：114871.SH

债券简称：23 徐新 01

债券代码：250368.SH

债券简称：23 徐新 02

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审计机构
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订后公司章程，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原职务	新职务	变化情况
戴朝晖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不再担任总经理
王建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聘为公司总经理
何嘉	董事	职工董事	-
刘舜	董事、副总经理	-	不再任职
杨春玲	董事	-	不再任职
周建	董事	-	不再任职
吴作刚	董事	-	不再任职
汪怡彤	监事会主席	-	不再任职
酉宇	监事	-	不再任职
梁龙启	职工监事	-	不再任职

姓名	原职务	新职务	变化情况
赵玉胜	职工监事	-	不再任职
毛洁	监事	监事	-
张家铭	-	监事会主席	委派为监事，同时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姚思远	-	监事	委派为监事
王磊	-	职工监事	选举为监事
张卓	-	职工监事	选举为监事

张家铭，男汉族 1991 年 9 月出生，2015 年参加工作，江苏徐州人，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现任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部主管职务、兼任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姚思远，男汉族 1996 年 1 月出生，2020 年参加工作，江苏徐州人，毕业于淮海工学院，历任高新区城投公司主管职务，现任徐州高新控股集团党群工作部主管职务、兼任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王磊，男汉族 1992 年 5 月出生，2020 年参加工作，江苏徐州人，毕业于天津城建大学，历任徐州誉创置业有限公司主管，睢宁新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土地工程师及技术员，现任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职务、兼任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张卓，男汉族 1992 年 4 月出生，2015 年参加工作，江苏徐州人，毕业于金陵科技学院，历任江苏苏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徐州公司、绿地地产集团徐州公司，技术员、土建工程师及高级土建工程师，现任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职务、兼任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鸿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鸿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二、公司章程变更情况

根据《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

同意董事会成员由 7 人变更为 3 人，董事会成员由股东委派产生，其中职

工董事 1 人，由职工代表选举产生。

三、审计机构变更情况

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就相关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原审计机构履职情况：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

（二）变更具体情况

1、变更原因、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行职责时间

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期限到期，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承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现发行人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2、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

股东利益的情形。

3、新任中介机构情况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执业资格：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江苏省财政厅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执业证书编号：0001597），并已在财政部及证监会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的备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执业资格，不存在近一年被立案调查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为公司提供本次审计服务的实质性障碍。

4、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公司已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编制的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对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1）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5、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此项变更自公司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 2022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新任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22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签订之日起履行职责。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已完成相关工作的移交手续。

四、影响分析

1、此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章程的变动未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已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动后的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2、本次审计机构的变更不会对我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年 4月 28日

